

农村  
企业



# 与银行业务往来

于守浩 孫洪浩 等编著



吉林人民出版社

# 农村企业与银行 业务往来

于守浩 孙洪浩 等编著

吉林人民出版社

## **农村企业与银行业务往来**

于守浩、孙洪浩等编著

\*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发行

吉林省邮电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32开本 12.25印张 267,000字

1990年6月第1版 1990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100册

ISBN 7—206—00796—1

---

F·241 定价：4.20元

编著者（按姓氏笔划排列）

于守浩 王平和 申 军 古志峰

孙洪浩 刘郁波 曲良程 辛建平

杨俊生 时从俭 金光虎 崔进保

臧汝显



## 前 言

随着我国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发展，农村各类企业在改革开放中兴起，并已成为国民经济的一支重要力量。与此相适应，农业银行和信用社的各项业务活动也得到了迅速发展。《农村企业与银行业务往来》的出版，顺应了这一形势，揭示了农村企业与银行、信用社休戚相关、患难与共、不可分割的关系，翔实地介绍了往来的理论与方法。为广大农村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和农村金融干部提供了一个理论武器和开拓前进的工具。

在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新形势下，农村企业要实现持续、稳定、协调地发展，一方面有赖于国家正确的方针政策；另一方面需要银行、信用社的有力支持。为此，农村企业的经营管理人员必须熟悉银行、信用社，了解同银行、信用社往来的业务知识。而农业银行和信用社经营水平的提高，基础在于农村企业的健康发展。所以，深入研究农村企业的经济活动，把握农村企业资金运动的特点和规律性，从而灵活运用信贷、结算、利率等经济杠杆，更好地为农村企业服务，这是银行、信用社干部职工责无旁贷的任务。《农村企业与银行业务往来》一书把农村企业经营与银行、信用社之间存款、贷款、结算等业务往来活动作为一个有机联系的整体进行研究，这无论是在理论上还是在实际应用上，都是很有价值的尝试。尽管本书在内容上还不尽完善，在方法上也还有值得商讨之处，但却凝聚了作者们的心血和汗水。

这是编著者不懈努力、勇于探索的结果。

我高兴地把《农村企业与银行业务往来》推荐给读者，希望农村企业在银行、信用社的有力支持下不断发展；也希望银行、信用社的同志们都来研究农村企业和研究农村金融，矢志改革、锐意创新，使银行和信用社在深化改革中发挥更大的作用，为繁荣农村经济作出更大贡献。

衷心祝愿农村企业和农业银行、信用社在发展中携手并进，共同发展。也希望农村企业与农村金融方面的研究和探索不断取得新的进展。

贺富海

1990年5月20日于长春

|                            |                   |     |
|----------------------------|-------------------|-----|
| (133)                      | 农村企业与银行信用合作社的关系   | 第一章 |
| (134)                      | 农村金融体系及其主要业务活动    | 第二章 |
| (139)                      | 我国的农村企业           | 第三章 |
| (157)                      | 农村企业与银行信用合作社的经济关系 | 第四章 |
| (159)                      | 农村企业的资金运动与管理      | 第五章 |
| (160)                      | 农村企业资金的构成         | 第六章 |
| (161)                      | 农村企业资金运动的方式和特点    | 第七章 |
| (161)                      | 农村企业资金的筹集与运用      | 第八章 |
| (161)                      | 农村企业资金的管理         | 第九章 |
| <b>第一章 农村企业与银行信用合作社的关系</b> | <b>(1)</b>        |     |
| 第一节 我国农村金融体系及其主要业务活动       | (1)               |     |
| 第二节 我国的农村企业                | (10)              |     |
| 第三节 农村企业与银行信用合作社的经济关系      | (18)              |     |
| <b>第二章 农村企业的资金运动与管理</b>    | <b>(28)</b>       |     |
| 第一节 农村企业资金的构成              | (28)              |     |
| 第二节 农村企业资金运动的方式和特点         | (36)              |     |
| 第三节 农村企业资金的筹集与运用           | (47)              |     |
| 第四节 农村企业资金的管理              | (60)              |     |
| <b>第三章 农村资金中的信贷资金</b>      | <b>(78)</b>       |     |
| 第一节 农村资金来源中的信贷资金           | (78)              |     |
| 第二节 农村企业资金占用中的信贷资金         | (81)              |     |
| 第三节 农村企业资金循环中的信贷资金         | (93)              |     |
| 第四节 农村企业资金周转中的信贷资金         | (97)              |     |
| <b>第四章 农村货币流通与企业存款</b>     | <b>(101)</b>      |     |
| 第一节 农村货币流通与商品流通            | (101)             |     |
| 第二节 农村货币流通与农村企业存款          | (104)             |     |
| 第三节 农村现金管理与银行货币回笼          | (115)             |     |
| 第四节 农村货币流通的调节与控制           | (122)             |     |
| <b>第五章 农村企业与银行结算往来</b>     | <b>(133)</b>      |     |

|            |                     |       |
|------------|---------------------|-------|
| 第一节        | 结算的种类和任务            | (133) |
| 第二节        | 转帐结算管理原则与规定         | (134) |
| 第三节        | 转帐结算方式和方法           | (139) |
| 第四节        | 加强结算管理              | (157) |
| <b>第六章</b> | <b>农村企业信用等级评定</b>   | (159) |
| 第一节        | 企业资信等级评估概述          | (160) |
| 第二节        | 企业资信等级和标准           | (164) |
| 第三节        | 企业资信评估的程序和方法        | (172) |
| 第四节        | 按照农村企业资信等级管理贷款      | (179) |
| <b>第七章</b> | <b>农村工业流动资金贷款管理</b> | (189) |
| 第一节        | 农村工业贷款基本制度和原则       | (189) |
| 第二节        | 农村工业流动资金贷款          | (199) |
| 第三节        | 农村工业的其他流动资金贷款       | (208) |
| 第四节        | 优化农村工业贷款的主要措施       | (214) |
| <b>第八章</b> | <b>农村商业贷款管理</b>     | (222) |
| 第一节        | 农村商业信贷工作概述          | (222) |
| 第二节        | 农村商业贷款管理的任务与政策      | (224) |
| 第三节        | 商品流转贷款的管理           | (231) |
| 第四节        | 农副产品收购贷款管理          | (242) |
| 第五节        | 农村商业其它贷款管理          | (247) |
| 第六节        | 加强农村商业贷款管理的有效途径     | (250) |
| <b>第九章</b> | <b>农村企业固定资产贷款管理</b> | (257) |
| 第一节        | 固定资产贷款管理的任务和作用      | (257) |
| 第二节        | 技术改造贷款的管理           | (260) |
| 第三节        | 基本建设投资贷款管理          | (267) |
| 第四节        |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      | (270) |
| 第五节        | 银行信贷项目评估            | (280) |



|             |                             |       |
|-------------|-----------------------------|-------|
| <b>第十章</b>  | <b>银行向企业提供的咨询信息服务</b> ····· | (288) |
| 第一节         | 银行向企业提供的咨询业务服务·····         | (288) |
| 第二节         | 银行向企业提供的金融信息服务·····         | (295) |
| 第三节         | 金融信息在企业经营管理中的应用·····        | (324) |
| <b>第十一章</b> | <b>农村企业素质与银行信用社素质</b> ····· | (339) |
| 第一节         | 现代经济对企业素质提出的要求·····         | (339) |
| 第二节         | 银行决策者与企业领导必备的素质·····        | (341) |
| 第三节         | 银行信用社与企业的公共关系及共同<br>发展····· | (345) |
| <b>第十二章</b> | <b>农村企业与银行经济效益</b> ·····    | (353) |
| 第一节         | 农村企业与银行经济效益的关系·····         | (353) |
| 第二节         | 农村企业与银行经济效益的评价指标·····       | (358) |
| 第三节         | 提高农村企业与银行经济效益的途径·····       | (375) |
| <b>后 记</b>  | ·····                       | (382) |

# 第一章 农村企业与银行信用 社的关系

从我国国情及农村现实的具体条件出发，研究农村工商农企业的形成和发展及农村金融业的过去、现在和未来的发展趋势，促使企业学会运用金融条件，趋利避害；也督促银行掌握企业这个外部环境，对企业一系列经济活动进行有效的引导、管理和控制。因此，这就逼迫银、企双方都必须加强相互熟悉，知己知彼，通力协作，求得共同生存和发展。

## 第一节 我国农村金融体系及其 主要业务活动

农村金融体系是我国农村各种金融机构及其活动所构成的有机整体。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和金融体制改革的深入进行，现在已初步形成了在中央银行统一领导和管理下，以农业银行为主导，以农村信用合作社为基础，以其他金融机构为补充的农村金融体系。从国家整个金融体系看，农村金融体系是国家整个金融体系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从农村看，农村金融体系又是存在于农村领域和农村经济环境之中的一个相对独立的体系。

作为我国农村金融体系主体的国家农业银行与农村信用合作社是两种不同所有制的金融企业。全民所有制的中国农业银行具有两种属性，它既是经营货币信用业务的金融企

业，又是国家管理农村金融的职能机关。一方面，农业银行本身要从事货币收付或资金借贷的业务活动；另一方面，农业银行又受国家政策的制约和委托，监督、支付财政部门的农业拨款，商业部门的预购定金以及各主管部门自筹的支农资金等，并执行现金管理的职能。同时，它还要领导农村信用合作社，监督农村企业管好用好资金。

集体所有制的农村信用合作社，具有组织上的群众性、管理上的民主性和经营上的灵活性等特点，在国家银行的指导和监督下，独立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为农村经济发展服务。

### 一、社会主义农村金融体系的形成与发展

历史经验告诉我们，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必须掌握金融机构，才能有利于巩固人民民主专政和有利于社会主义革命及社会主义建设。1871年，法国无产阶级举行武装起义，建立了世界上第一个无产阶级政权——巴黎公社。由于没有夺取法兰西银行，致使这个银行向凡尔赛反动政权提供了2亿多法郎的反革命活动经费，结果革命遭到了失败。1917年，列宁领导的俄国十月革命，接受了巴黎公社失败的教训，在向资产阶级夺取政权的同时，没收了沙皇资产阶级银行，提出了“没有大银行，社会主义是不能实现的”英明论断，并使银行成为“全国性的产品的生产和分配的簿记机关”，发挥了“调节经济生活”的杠杆作用。

毛泽东同志创造性地运用了马列主义的普遍真理，结合我国革命的具体实践，提出了以农村包围城市的伟大战略决策，创建了红色革命根据地，把我国的革命引向胜利。我国金融体系的建立也是从农村开始的。当时，革命根据地处于

工农武装割据的偏僻地区，工商业落后，农业不发达，在敌人的经济封锁下，主要依靠群众的力量发展经济。毛泽东同志按照马列主义关于货币信用的原理和合作制理论，制定了一条发展国家银行和农村信用合作社两条腿走路的方针。早在1931年，就在中央苏区瑞金建立了中华苏维埃国家银行。在土地革命、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各个革命时期，各解放区相继建立了一批银行，金融事业不断壮大，从分散逐步趋向统一。1948年12月1日，在石家庄正式成立了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原来各解放区建立的银行，分别成为中国人民银行的分支机构。

我们的党十分重视农村信用合作事业的发展。早在民主革命时期，毛泽东同志就曾指出：“合作社，特别是消费、贩卖、信用三大合作社，确实是农民所需要的”。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我国劳动人民于1927年在湖北省黄冈县农民协会领导下，创建了第一个信用合作社。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在中央苏区办起了我国第一批信用合作社。1934年在党和人民政权的重视和推动下，信用合作事业随着革命形势的不断发展，陕甘宁边区延安南区合作社，从1938年开始兼办信用业务，1943年正式成立了信用合作社。新中国诞生前，全国已建立880多个信用合作社。毛泽东同志曾经高度评价了合作社的历史作用：“我们有了人民群众的这四种合作社……就可以把群众的力量组织成为一支劳动大军。这是人民群众得到解放的必由之路，由贫苦变富裕的必由之路，也是抗战胜利的必由之路。”

我国农村金融体系的形成，具有自己的特点。它不同于苏联十月革命胜利后，在夺取政权的同时接管银行，使其实现了国有化，即不是以资本主义银行为母体，进行社会主义

改造，使之成为更巨大、更民主、更包罗万象的机关和社会主义发展国民经济的有力杠杆。另外，它也不同于资本主义国家的以商业行为母体，通过政府干预，建立以中央银行为首，商业行为基础的资本主义金融体系。我国金融体系的建立，首先是在根据地开创工农劳动人民的银行，随着革命战争的胜利，逐步合并成立了中国人民银行，没收了官僚资本主义银行，取缔帝国主义银行在华特权，改造民族资本银行，发展农村信用合作社。即是说，我国的社会主义银行是以解放区的银行为母体，基本上是以农村金融为支柱建立与发展起来的。

建国以来，党和国家十分重视农村金融工作。1951年5月，召开了全国第一次农村金融工作会议，明确提出了“深入农村，帮助农民，解决困难，发展生产”的农村金融工作指导方针。同时把银行机构下伸，在县以下建立营业所，作为农村金融的基层机构；积极试办各种类型的农村信用合作组织。到1989年中国农业银行机构总数50777个，职工人数443976人；农村信用社机构总数独立核算的60897个，不独立核算的信用网点337164个，正式职工2471,910人，不脱产代办员294826人。我国农村金融体系在形成、发展和演变的过程中经历了三次重大变革。

第一次变革是建国初期。在没收官僚资本银行、改造私营钱庄、建设国家银行、统一币制的基础上，人民银行一方面下伸银行机构，在农村普建银行营业所，一方面帮助农民发展信用互助合作组织，实现信用互助合作社，从而形成了以国家银行为领导，以信用合作社为助手的农村金融体系。

第二次变革是在生产资料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的大规模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当时按照苏联的银行体制，改革

了我国金融体制和银行信贷、结算、货币管理制度以及银行自身的经营管理，结果形成了高度集中统一的、以行政管理为主的金融体制。农村金融体系受到这种体制的制约，在很大程度上失去了应有的生机和活力，发挥作用的范围和程度受到了局限，不能适应经济发展的客观需要。

第三次变革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国实行了“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的经济政策，确立了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模式，自觉地运用价值规律，发展社会主义的统一市场，加强并改善国民经济的宏观调控体系。所有这些因素的出现和发展，使银行有必要，也有可能更广阔的范围和更深刻的程度上，发挥对国民经济的促进、控制和调节作用，成为发展经济、革新技术的杠杆。因而改革了高度集中统一、独家垄断的银行体系，形成了以中央银行——中国人民银行为领导，以各家专业银行为骨干的银行体系。在农村则形成了以国家农村专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为主导，以农村信用合作社为基础，以民间信用为补充的农村金融体系。

## 二、农业银行、农村信用社的主要业务活动

中国农业银行是国家设在农村地区、办理农村金融业务、为发展农业商品经济服务的专业银行。它的前身为农业合作银行，1951年为适应农村土地改革，恢复与发展农业生产的需要而建立，1952年并入中国人民银行。在农村社会主义改造高潮中，为适应农业合作化和农业生产发展的需要，1955年3月正式成立了中国农业银行。扩大了贷款范围，增加了贷款额度，有力地支援了农业合作化和农业生产的发展。1957年4月随着精简机构而并入中国人民银行。六十年

代初，为了贯彻国民经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国家支农资金数额加大，渠道增多，需要统一管理和严格监督，1963年11月又恢复了中国农业银行。恢复后的农行，除统一办理农村信贷业务外，并对国家支援农业的各项资金进行监督拨付、监督使用。但在1965年，由于受左倾错误的影响，强调以阶级斗争为纲，否认信贷的杠杆作用，以致农业银行再次被撤销，并入中国人民银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通过拨乱反正、正本清源，彻底清算了长期以来在经济建设中“左”的错误，进一步确立了发展国民经济以农业为基础的战略方针。党和政府为了尽快地把农业搞上去，采取了一系列的重要措施，其中之一就是1979年2月国务院决定再次恢复中国农业银行。

恢复后的农业银行是国务院直属局级的经济实体，在国家规定的业务分工范围内，按照国家法律、法令、政策、计划，独立行使职权，自主经营业务。其组织机构体系，实行总、分、支行制。总行设在北京，省、自治区、直辖市设分行，地区（市）设中心支行，县市设支行，区（乡）设营业所。农业银行各级分支机构受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垂直领导，业务上要接受同级中国人民银行的协调、指导、监督和检查。信贷收支要纳入国家信贷计划，进行综合平衡，服从国家信贷计划的宏观控制。

1986年国务院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管理暂行条例》规定，专业银行应当履行下列基本职责：根据金融业务基本规章，制定具体业务制度、办法；按照国家政策和国家计划，决定对企业的贷款；在规定范围内实行利率浮动；负责本系统的资金调度；实行信贷监督和结算监督；按照国家规定对开户单位实行现金管理；按照国家规定对开户单位实

行工资基金监督；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授权管理国营企业流动资金；按照规定拥有和支配利润留成资金；经国务院或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批准，从事有关国际金融业务活动。随着农村商品经济的不断发展，极大地丰富和扩大了农业银行的业务范围及其肩负的任务，强化了它所承担的职责。主要表现是以下四个根本性转变：

1. 农村信贷资金由支持社队集体转变为支持各种联合体和承包户、专业户。合作经济是我国农村经济的主体，自然形成的各种联合体是富有生命力的。它们以法人资格与银行发生联系，保证了资金的使用效益和及时归还。

2. 由支持粮食种植业转变为支持农、林、牧、副、渔、工、商、运输、建筑和各种服务业，有力地配合了我国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

3. 由单一支持生产环节转变为支持生产、分配、交换、消费的各个环节，使农村信贷运动贯串于社会再生产的全过程。

4. 由过去只办理农业信贷和农业拨款转变为办理农村地区的全部金融业务。

农村信用合作社是由农村居民按照自愿互利原则入股建立起来的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的合作金融组织，是一个有着亿万群众参加的、与农村生产合作、供销合作密切联系，相互促进，为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服务的合作经济的一种形式，是我国社会主义农村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建国以来，农村信用合作事业经历了曲折的发展过程。大体分为四个阶段：一是普遍建社阶段。自1951年到1955年，全国已按乡建立信用社15万多个，占全国总乡数的80%，入社农户占总农户的60%。二是巩固提高阶段。自1955年至



1956年，全国80%的信用社进行了整顿，基本上达到了业务开展、帐目清楚、民主管理制度健全、执行国家金融政策、群众拥护的五条标准。三是“左”倾折腾阶段。从全局上看主要有以下三次：第一次是1958年，中国人民银行总行规定：“人民公社信用部是人民公社的组成部分，由公社党政统一领导，并接受国家银行业务指导。”“国家银行与信用部往来均不计息。”“原信用社的公积金、公益金、奖励金、股金分红全部交给信用部，作为公共积累。股金由信用部掌握，仍记在个人名下，但不再分红。存款、放款移交给信用部。”信用社把人权、财权、资金使用权交给公社后，失去了它的独立性，国家银行也失去了对它的有效领导，出现了许多严重问题，大量资金被不合理占用，存款减少，贷款收不回来，农村信用关系遭到严重破坏。到1962年才恢复了信用社独立经营的体制。第二次是“文化大革命”期间。历时十年的“文化大革命”，扭曲了信用合作的基本理论和职能作用，破坏了经营管理制度，瓦解了办社骨干队伍，使农村信用社全面陷入混乱状态。第三次是两年徘徊期间。突出表现是“左”的政策想使农村信用社向国家银行过渡，把信用社引上“官办”的道路，使信用社在很大程度上丧失了合作金融组织的优势。四是改革发展阶段。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经济工作上“左”的错误得以清理，中央一再明确指出：“信用社应坚持合作金融组织性质。”要把信用社“真正办成群众性的合作金融组织。”标志着我国农村信用合作事业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发展阶段。

鉴于农业银行和信用社都设在农村，所以在业务活动中就涉及到行、社业务交叉的问题。

1. 分工原则。农业银行与信用社业务分工，要按照行、